

秦腔众生相,你我皆主角

——热播剧《主角》观后感

□陈 洁



丙午初夏,一股西北风裹挟着热烈呼啸而至,热播剧《主角》隆重开场,就像被称为“梆子腔鼻祖”的秦腔一样,掀起来高亢、粗犷、激昂的主旋律,让人看得回肠荡气!

锣鼓一响,粉墨登场,秦腔唱尽人间悲欢;岁月辗转,风雨兼程,人生演绎各自篇章。该剧改编自作家陈彦的茅盾文学奖同名小说,完美演绎了秦腔艺术在时代变迁中的起落沉浮,唱尽戏剧人的辛酸苦辣和悲欢离合,有无奈的挣扎,有倔强的抗争,有滚烫的热爱,有信念的坚守,故事跌宕起伏,人物形象鲜明。

每天我们都和家人一起追剧,尽管每天只限免一集,但仍旧乐此不疲。我们对忆秦娥的命运时刻揪着心。她从深山里的放羊娃到剧团里的烧火丫头,到跑龙套的配角,再到光芒四射的秦腔皇后,一路披荆斩棘,历经人情冷暖、命运跌宕,经历了太多磨难,这是那个特殊年代造成的。如果没有自己的坚韧不拔,没有常年的勤学苦练,她是不可能破茧成蝶的。如果没有众人的托举和无私奉献,她也是不可能走出低谷的。生活的磨难教会她,不是认输,就是重生。

我们感触最深的是老谋子的眼光确实独特!《主角》演员选角精准。小演员尤其出色。小秦娥的眼神清澈如水,虽然不苟言笑,但是眼睛

里盛满了星河。她的鼻子偶尔抽动一下,把乡下孩子的懵懂木讷和无知无畏演活了!那些令人仰慕的耀眼背后,是无数的孤独委屈和咬牙坚持。

八一的扮演者听说是位出演多部剧的“老演员”了,生动诠释了秦娥儿时的第一个玩伴。他质朴的话语,倔强的眼神,都跟秦娥很合拍,只是很早就退场了,盼着他以后有大出息,最后是当兵了?还是做生意了?我觉得这孩子身上有股野性和韧性,最后应该还是他跟秦娥在一起比较合适吧?导演应该有个剧情闭环。

黑娃更可爱,圆圆的脸蛋,两道细细的八字眉,骨碌碌的黑眼珠,把他的那丝憨厚里的狡黠,朴实里的怯懦都诠释得挺到位,可惜早逝了,看到黑娃被抬走,我们落下泪来,这是一种无声的意难平,也得到了无数观众的共情。

秦娥的舅舅胡三元至真至善,甥舅情深。他进狱前托孤,双膝扑通跪在地上,人的眼泪一下子就涌了出来。他才是真正“嫁”给了舞台,他对秦腔的爱是热辣滚烫的,就算蒙冤进了监狱,也在狱友背上练习敲鼓。他出狱后看到秦娥住在地下室里悲愤落泪;秦娥请舅舅下馆子偷偷塞钱给他并给他夹肉,他大颗泪珠边滚落边掩饰着不敢抬头,让人的心里发酸发紧,情不自禁地代入剧情,真是表演细腻传神的老戏

骨!他的心中信念不倒,始终相信秦娥的成功,始终相信秦腔的传承。

胡彩香和米兰是两位曾经的台柱子,漂亮、直率、泼辣,为了争主角地位,明里暗里较着劲,可是在大是大非面前,却是一致的善良、淳朴。她俩为了成就秦娥,先后主动让位,倾力托举新人,这才有了秦娥的璀璨星途。两人的表演自然生动,鲜活有趣。另外还有封潇潇、刘红兵和反派楚嘉禾的表演也可圈可点。一个主角的诞生,往往伴随着无数配角的成全与时代的托举,这份重量,让光环变得沉甸甸。

《主角》里的四位老艺人是苟存忠、古存孝、周存仁、裘存义。“忠孝仁义”的涵义,他们是主角忆秦娥的师傅,慧眼识珠,发掘开蒙、培养新人。事实上,剧团伙房也是藏龙卧虎之地。四位老艺人都是秦腔演员,看门大爷还是国家一级演员呢!这是一辈艺术家的全体群像的象征。严师出高徒,苟师曾是舞台上熠熠名角,是落拓半生的戏痴,却沦为剧团看门人。他严格教导秦娥学做人,学唱戏,唱念做打,呕心沥血,最后带病喷火后力竭而死,把生命献祭给了最爱的舞台,苟师的落幕,催生了我们的泪潮。

刘浩存扮演的成年忆秦娥也挺出色。她耐住寂寞,扛起风雨,在苦辣酸甜中沉淀,在千锤百炼中成长。她

忍辱负重,夹缝求生,和师傅互为灯火,互相救赎,互相成就,不负厚望,她接住了舅舅和苟师的全部期许,延续了老一辈艺术家的秦腔梦。

她的所谓成功,不是从未落泪,而是把眼泪种进土里,开出倔强又坚韧的花!秦娥在别人不停的陷害和生活的重击下,依然怀揣对秦腔艺术的热爱,不离不弃,她毕生都在践行师傅那句话“戏比天大,唱戏不是唱给人听的,是唱给苍天的!”

就连伙房不起眼的胖婶,也是心怀善意。在秦娥首次登台演出时,她亲自烧水给秦娥洗澡,去除晦气,以娘家人的身份把她嫁给了舞台,那一刻,她不是主角,却给了主角最温暖的亲情。更让人没想到的是,演胖婶的任小蕾,现实里是真正的秦腔“大腕”——第23届中国戏剧梅花奖得主、西安戏剧学院教授、全剧的秦腔指导。风风火火的她,剧里揉面,剧外“揉”戏——刘浩存的秦腔身段,全是从她手里“揉”出来的。他们都不是主角,可是又在剧团里活成了自己的主角。

《主角》被央视评价为“文学名著改编的又一成功范例。”原著和电视剧都提炼出来一个哲理:人生如戏,戏如人生。我们每个人都是自己生命舞台上独一无二的主角。正像台词所说的,“不是站在舞台中央的才是主角,每一个在生活里硬扛着没倒下的,都是!”

秋之歌(组诗)

□薛文建

立秋

终于有一丝凉
艰难跋涉而来
从遥远的北国
从苍茫中的西伯利亚
以早晨,以黄昏为起点
不动声色地潜入
热,粘在皮肤上的热
开始有节制的退缩
中午的骄阳正盛
依然是它威武骄横的据点
不如把心放平,任热气收放自如
一把蒲扇里藏有温凉
也可寻一个阳光找不到的绿荫
静待一个季节缓缓落幕

秋叶

秋叶是一颗心
她在春天里萌发成形
她在夏天里蓬勃热情,积极向上
怀揣着最美好的向往
可在秋天里
她枯萎了,身躯蜷缩成蜡黄
是一天又一天的凉风
冷了她
她的坚强,与执着
应该被爱包围着,如同阳光环绕
那才能青春永驻 大放异彩
而不是被遗弃在某个角落
零落成泥

秋天的云

秋天的云
像一群快乐的孩子
无忧无虑的,肆意地跑
天空被擦洗得明净 一尘不染
几行雁阵
总也赶不上云的脚步
留下几声雁叫
在高空回响

秋韵

秋韵是频频南飞大雁的翅膀
在一尘不染的高空
划下的一道道诗行
秋韵是一望无际稻田的波浪
在稻香四溢的田野
掀起的一波波金黄
秋韵是那些叫不出来名的鸟儿
为蓄满过冬的粮仓
在田野上下穿行的繁忙

秋色

在乡间的田野,秋风
为大地披上的一件黄色衣裳
格外显眼
那沉甸甸,饱满的黄
悬在果树的枝头,凝在植株的顶端
流光溢彩
那是烈日下
一季辛勤汗水的结晶
那是种田人一年的丰收和希望
人不负时,地不负人
大地能接住所有的付出
并把希望酿成心中的金黄

红柿暖秋光

□董娜

壳点缀枝头。到了夏天,柿叶浓绿得像泼开的墨,青涩的小柿子也悄悄挂在枝头。我常常仰着头数着枝头上的柿子,牵着奶奶的手问:“柿子什么时候成熟哇,我好想吃柿子。”奶奶笑着说:“小馋猫,要等到秋天哩,秋天的柿子才甜哩。”从那天起,我的心里就多了份期盼,盼着柿子成熟的那一天。

秋天一来,柿子慢慢熟了。先是红了一只两只,如同醉了酒的人,在风里摇曳。那样子有几分俏皮又有几分生动。没过几天,所有的柿子如同约好了一般,齐刷刷穿上了红装。奶奶搬来梯子搭在房檐下,慢慢地攀上屋脊摘柿子。我站在柿树下,兴奋得像只小山雀,一边拍手一边嚷着:“奶奶,快看,

那片叶子下藏着一枚大柿子!”奶奶乐呵呵地替我摘下红柿放在我的掌心里,说道:“乖孙女,快尝尝,甜着哩。”我小心翼翼地捧着,像护着刚出壳的小鸡雏,生怕它摔了。

我站在金灿灿的秋光里,轻轻地用指甲划开柿皮。晶莹剔透的果肉如蜜般软糯,咬上一口,满嘴的香甜。吃不完的柿子,奶奶会拿来做柿饼。她坐在柿树下给柿子削皮,然后将削净果皮的柿子串起来,挂在晾衣绳上。奶奶说:“做柿饼要经历削皮、晾晒、出霜,就像生活,总要经过几番打磨,才能收获最终的甘甜。”那时我年幼,还未品尝过生活中的酸甜苦辣,可是奶奶的话我记在了心里。于是我一边品尝着甜甜的果肉,一边似懂非懂地点点头。

今年的秋柿最先出现在朋友圈。悠闲的午后,我躺在床上翻看朋友圈,刷到好友们“晒”出的照片,才知道秋柿已经熟了。每一张图片都附上了可爱又温暖的文案:“柿柿”如意、好“柿”成双、喜“柿”连连……

看着照片里那一枚枚浑圆晶莹的柿子,我仿佛闻到了一股香甜的气息。那橘红鲜亮的颜色,也如同一把钥匙,“咔哒”一声,打开了我的记忆。

老家的秋天是住在柿树里的。过去物质尚不丰裕的年月,村庄里门前屋后都有柿树。柿树不挑剔环境,见风便长,到了秋天,火红的柿子缀满枝头,喜庆极了。奶奶的院子里也有一棵柿树,春天的时候柿树抽出嫩绿的叶子,仿佛一枚枚青绿的贝